

STELUX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telux>

股份編號：84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計算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持續營運業務：			
營業額	2,3	1,527,240	1,324,785
銷售成本		(578,111)	(464,248)
毛利		949,129	860,537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58,224	154,330
仲裁所得賠償金		38,489	—
其他收益淨額	4	89,343	23,293
銷售支出		(688,610)	(573,303)
一般及行政支出		(178,445)	(161,825)
其他營運支出		(52,123)	(52,402)
營業溢利		216,007	250,630
財務成本		(32,596)	(18,766)
除稅前溢利	5	183,411	231,864
稅項抵扣／(支出)	6	12,090	(36,082)
年度持續營運業務之溢利	2	195,501	195,782
終止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之虧損	7	(7,662)	(24,762)
年度溢利		187,839	171,020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持續營運業務		195,101	195,782
— 終止營運業務		(7,662)	(24,762)
少數股東權益— 持續營運業務		400	—
		187,839	171,020
股息	8	511,821	33,297

* 僅供識別

持續營運業務之每股盈利	9	港仙	港仙
— 基本		<u>20.51</u>	<u>20.67</u>
— 攤薄		<u>20.51</u>	<u>20.62</u>
終止營運業務之每股虧損	9		
— 基本		<u>(0.80)</u>	<u>(2.61)</u>
— 攤薄		<u>(0.80)</u>	<u>(2.61)</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附註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0,380	154,670
投資物業		34,340	712,350
預付租賃地價		146,877	162,830
無形資產		22,036	17,052
遞延稅項資產		21,840	32,875
投資證券		—	4,299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10,920	—
		<u>366,393</u>	<u>1,084,076</u>
流動資產			
存貨		456,827	388,849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0	303,926	292,830
有價證券		—	83
以公平值列賬為盈／虧的財務資產		90,851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2,858	64,779
		<u>994,462</u>	<u>746,541</u>
總資產		<u>1,360,855</u>	<u>1,830,617</u>
股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95,134	95,134
儲備		525,873	844,529
擬派末期股息	8	26,638	23,784
股東資金		<u>647,645</u>	<u>963,447</u>
少數股東權益		<u>6,777</u>	<u>2,494</u>
股本總額		<u>654,422</u>	<u>965,94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3,486	47,985
貸款		35,976	279,719
		<u>39,462</u>	<u>327,704</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311,120	284,436
應付稅項		26,687	15,770
貸款的即期部份		329,164	236,766
		<u>666,971</u>	<u>536,972</u>
負債總額		<u>706,433</u>	<u>864,676</u>
股本及負債總額		<u>1,360,855</u>	<u>1,830,617</u>
流動資產淨值		<u>327,491</u>	<u>209,56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93,884</u>	<u>1,293,645</u>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集團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重估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及公平值列賬的投資物業作出修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財務資料須進行若干重大會計估計，而規定管理層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起年度，本集團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釋義第21號「所得稅－重估非折舊資產回收」（「香港會計準則釋義第21號」）。

採納會計準則第40號構成會計政策的改變，此項改變乃將投資物業公平值的變動於損益表入賬，於過往年度，公平值增加之數會計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而公平值減少之數則按投資組合基準與先前的重估盈餘對銷，隨後自損益表中扣除，隨後任何增加均撥入損益表，惟不得高於以前在損益表扣除的金額。

採納經修訂會計準則釋義第21號構成會計政策的改變，此項改變乃關於計算投資物業重估而變現的遞延稅項負債。此遞延稅項負債乃基於該資產賬面金額於使用時回收而產生的稅項計算。往年度，此資產賬面金額預期於出售時回收。

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年度，本集團採納下列與其業務有關的新增／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釋義。過往的比較數字已按照相關規定作出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呈報方式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機器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過渡及初步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營運業務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主要會計政策或財務資料呈報的重大變動概述如下：

(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影響少數股東權益及其他披露的呈列。

- (ii)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導致有關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由物業、機器及設備改而分類至預付租賃地價。上述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以直線法於租賃期間在損益計算表列為支出，如有減值，則以減值於損益計算表列為支出。過往期間，租賃土地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已追溯採用。
- (iii)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各綜合計算公司的功能貨幣經已按經修訂準則的指引重新評估。所有集團公司均採用相同功能貨幣作為各公司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
- (iv)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影響關連人士的識別及部分其他關連人士的披露。
- (v) **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39號**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39號導致金融工具的確認、計量、註銷及披露的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投資證券改列為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以公平值列賬，而其公平值變動計作儲備變動。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與根據以往會計政策計算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投資證券結轉數額的差額，計入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的期初投資重估儲備。在過往期間，投資證券乃按成本減非暫時性的減值撥備列賬。
- 有價證券改列為財務資產，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在過往期間，有價證券亦以公平值列賬，而因有價證券市值變動所產生的未變現盈虧淨額在損益表確認。
- 此外，本集團的有追索權折現票據過往視為或然負債，由於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財務資產註銷規定，故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列為有抵押銀行透支。
- (vi)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規定，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商標的可使用年期經重新評估為無限期，故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不作攤銷。該等商標每年評估減值。
- (v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使有關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的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向僱員提供購股權不會在損益表列作開支。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將購股權成本在損益表列作開支。
- (v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準則第5號之條文，採納該準則。採納香港財務準則第5號導致本集團小河馬業務之呈列及披露有重大轉變，須按終止經營業務於財務報表列賬。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業務其中一環，其營運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他環節清晰劃分，構成獨立主要業務或營運地區。倘與業務直接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極有可能透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資產／負債收回，且資產／負債可按現況出售或集團早前已出售業務，則業務按終止經營分類。與終止經營業務直接有關之資產，按賬面金額及公平值減成本之較低者列賬。

所有會計政策的變動已在需要或許可情況下，根據過渡條款追溯應用。下文的會計政策於有關期間已獲一致採用，惟不包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通常不容許根據該準則追溯確認、註銷或計量財務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僅會就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尚未歸屬的所有股本工具追溯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後開始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後開始採用。

以下為採納新香港財務準則對財務資料的影響概要：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加／(減少)			總額 港幣千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 港幣千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2及39號 港幣千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8號 港幣千元	
其他營運支出	—	—	(2,298)	(2,29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	—	2,298	2,298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	—	0.24	0.24

採納新香港財務準則對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賬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增加／(減少)			總額 港幣千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 港幣千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2及39號 港幣千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8號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6,877)	—	—	(146,877)
預付租賃地價	146,877	—	—	146,877
無形資產	—	—	2,298	2,298
投資證券	—	(4,299)	—	(4,299)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	10,920	—	10,920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	2,885	—	2,885
資產總值	—	9,506	2,298	11,804
貸款的即期部份	—	2,885	—	2,885
負債總值	—	2,885	—	2,885
資產淨值	—	6,621	2,298	8,919
保留溢利	—	—	2,298	2,298
其他儲備	—	6,621	—	6,621
股東資金	—	6,621	2,298	8,919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增加／(減少) 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162,830)
預付租賃地價	162,830
資產淨值	—

2. 分部資料
主要呈報報告－業務分部資料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	集團 總計
	零售及貿易		物業 (附註a)	合計	零售及貿易	
	鐘錶	眼鏡			小河馬 (附註b)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入						
分部總額	1,024,947	474,356	38,876	1,538,179	90,748	1,628,927
分部間	—	—	(10,939)	(10,939)	—	(10,939)
	<u>1,024,947</u>	<u>474,356</u>	<u>27,937</u>	<u>1,527,240</u>	<u>90,748</u>	<u>1,617,988</u>
分部業績	<u>37,906</u>	<u>37,480</u>	<u>118,378</u>	193,764	(7,229)	186,535
未分配收入				66,803	—	66,803
集團行政淨支出				(44,560)	—	(44,560)
營業溢利				216,007	(7,229)	208,778
財務成本				(32,596)	(353)	(32,949)
除稅前溢利				183,411	(7,582)	175,829
稅項				12,090	(80)	12,010
除稅後溢利				<u>195,501</u>	<u>(7,662)</u>	<u>187,839</u>
分部資產	707,993	199,596	182,075	1,089,664	2,090	1,091,754
未分配資產				269,101	—	269,101
總資產				<u>1,358,765</u>	<u>2,090</u>	<u>1,360,855</u>
分部負債	190,651	83,639	1,372	275,662	6,145	281,807
未分配負債				424,626	—	424,626
總負債				<u>700,288</u>	<u>6,145</u>	<u>706,433</u>
資本性開支	32,727	39,772	2,058		615	
折舊	30,136	16,817	3,348		1,373	
攤銷預付租賃地價	3,056	2,376	3,306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	(58,224)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 的虧損／(溢利)	633	152	—		(34)	
撇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5,026	2,876	—		3,856	
撥回撇銷存貨	(12,248)	—	—		(10,427)	
應收款項減值及撇銷壞賬	6,060	16	—		—	

附註：

(a) 二零零五年已包括在物業分部內的寶光商業中心，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出售。

(b) 終止營運業務的資產和負債包括應收租務按金，應付供應商賬款及預提工資及遣散費。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截至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	集團 總計 港幣千元
	零售及貿易			合計 港幣千元	零售及貿易	
	鐘錶 港幣千元	眼鏡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小河馬 港幣千元	
收入						
分部總額	914,248	386,172	35,021	1,335,441	88,719	1,424,160
分部間	—	—	(10,656)	(10,656)	—	(10,656)
	<u>914,248</u>	<u>386,172</u>	<u>24,365</u>	<u>1,324,785</u>	<u>88,719</u>	<u>1,413,504</u>
分部業績	<u>91,455</u>	<u>26,885</u>	<u>173,014</u>	291,354	(24,493)	266,861
未分配收入				1,257	—	1,257
集團行政淨支出				(41,981)	—	(41,981)
營業溢利				250,630	(24,493)	226,137
財務成本				(18,766)	(269)	(19,035)
除稅前溢利				231,864	(24,762)	207,102
稅項				(36,082)	—	(36,082)
除稅後溢利				<u>195,782</u>	<u>(24,762)</u>	<u>171,020</u>
分部資產	579,212	141,961	982,753	1,703,926	21,023	1,724,949
未分配資產				105,668	—	105,668
總資產				<u>1,809,594</u>	<u>21,023</u>	<u>1,830,617</u>
分部負債	162,396	67,475	26,954	256,825	5,946	262,771
未分配負債				601,905	—	601,905
總負債				<u>858,730</u>	<u>5,946</u>	<u>864,676</u>
資本性開支	33,541	18,240	7		511	
折舊	28,247	12,373	155		3,233	
攤銷預付租賃地價	3,271	1,860	3,080		—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	—	—		1,162	
攤銷商標	2,378	—	—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	(154,33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	74	—	—		22	
攤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8,765	2,541	—		16,962	
應收款項減值及撇銷壞賬	539	15	—		—	

次要呈報報告—地區分部資料

持續營運業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收入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港幣千元	總資產 港幣千元	資本性開支 港幣千元	收入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港幣千元	總資產 港幣千元	資本性開支 港幣千元
香港	817,271	149,840	707,246	26,456	693,234	214,251	1,325,558	9,995
東南亞及遠東區	551,289	62,184	530,132	37,943	409,981	55,821	346,856	34,935
歐洲	91,988	(9,180)	49,791	2,210	168,005	14,981	72,667	2,888
北美	6,951	2,266	113	—	21,738	9,689	260	—
中國大陸	59,741	(11,346)	71,483	6,660	31,827	(3,388)	64,253	4,275
	<u>1,527,240</u>	<u>193,764</u>	<u>1,358,765</u>	<u>73,269</u>	<u>1,324,785</u>	<u>291,354</u>	<u>1,809,594</u>	<u>52,093</u>

終止營運業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收入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港幣千元	總資產 港幣千元	資本性開支 港幣千元	收入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港幣千元	總資產 港幣千元	資本性開支 港幣千元
香港	84,938	(3,529)	2,074	615	73,667	(22,208)	17,131	511
東南亞及遠東區	1,164	6	16	—	5,937	(1,682)	333	—
中國大陸	4,646	(3,706)	—	—	9,115	(603)	3,559	—
	<u>90,748</u>	<u>(7,229)</u>	<u>2,090</u>	<u>615</u>	<u>88,719</u>	<u>(24,493)</u>	<u>21,023</u>	<u>511</u>

3. 收入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貨品銷售	1,499,303	1,300,419
租金總收入	27,937	24,366
	<u>1,527,240</u>	<u>1,324,785</u>

為與本年的披露一致，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上市投資股息及利息收入已從營業額重分類至其他收益（附註4）。

4. 其他收益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樓宇管理費收入	11,611	9,440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820	1,195
利息收入	5,540	6,87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公平值收益	50,749	—
出售子公司收益	15,150	—
雜項	5,473	5,786
	<u>89,343</u>	<u>23,293</u>

5. 按性質列示的費用

包括在持續營運業務除稅前溢利中的費用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578,111	464,248
攤銷預付租賃地價	8,738	8,641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		
— 自置	49,944	43,092
— 租賃	357	478
攤銷商標	—	2,37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	765	74
撇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Adidas (附註a)	281	9,201
— 其他	17,621	12,105
	<u>659,157</u>	<u>538,140</u>

支出於終止營運業務的除稅前虧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53,304	36,359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		
— 自置	1,338	3,163
— 租賃	35	7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溢利／（虧損）	(34)	22
撇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小河馬 (附註)	3,856	16,962
	<u>57,469</u>	<u>56,516</u>

附註：

- 有關adidas的牌照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終止，因此有關存貨已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董事會議決結束小河馬業務而存貨已因而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已沖銷可動用稅項損失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五年度：17.5%）計算。

海外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地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已計入綜合損益表的稅項包括：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持續營運之業務：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8,819)	(56)
海外利得稅	(9,164)	(10,77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945)	(1,654)
	<u>(21,928)</u>	<u>(12,487)</u>
遞延稅項	34,018	(23,595)
稅項抵扣／（支出）	<u>12,090</u>	<u>(36,082)</u>
終止營運業務：		
本期稅項	(45)	—
海外利得稅	(35)	—
遞延稅項	<u>(80)</u>	<u>—</u>

7. **終止營運業務**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董事會議決結束小河馬業務。該業務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結束而有關該終止營運業務的業績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90,748	88,719
銷售成本	<u>(53,304)</u>	<u>(36,359)</u>
毛利	37,444	52,360
其他收益淨額	101	477
銷售支出	(41,603)	(45,709)
一般及行政支出	(11,715)	(12,141)
其他營運收入／（支出）	8,544	(19,480)
營業虧損	(7,229)	(24,493)
財務成本	<u>(353)</u>	<u>(269)</u>
除稅前虧損	(7,582)	(24,762)
稅項支出	(80)	—
年度虧損	<u>(7,662)</u>	<u>(24,762)</u>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已派發每股普通股港幣1仙 （二零零五：港幣1仙）的中期股息	9,513	9,513
建議派發每股普通股港幣2.8仙 （二零零五年：港幣2.5仙）的末期股息（附註a）	26,638	23,784
已派發每股普通股港幣0.5元的特別股息（附註b）	<u>475,670</u>	<u>—</u>
	<u>511,821</u>	<u>33,297</u>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每股普通股港幣2.8仙的末期股息。此項宣告派發股息並無於本年度賬目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作保留盈利分派。
- (b) 派發每股普通股港幣0.5元的特別股息乃完成出售寶光商業中心的先決條件。

9.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以年內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951,340	947,356
股東應佔持續營運業務之溢利	195,101	195,782
持續營運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20.51	20.67
股東應佔終止營運業務之虧損	(7,662)	(24,762)
終止營運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0.80)	(2.61)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以年內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假設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行使而將視為無償發行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作出調整）計算。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951,340	947,356
—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以千股計）	—	2,175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951,340	949,531
股東應佔持續營運業務之溢利	195,101	195,782
持續營運業務之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20.51	20.62
股東應佔終止營運業務之虧損	(7,662)	(24,762)
終止營運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每股港仙）	(0.80)	(2.61)

10.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		
60日以下	86,340	15,360
60日以上	15,098	28,916
	101,438	44,27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88	248,554
	303,926	292,830

附註：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的平均信貸期為60日。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60日以下	110,359	62,306
60日以上	34,606	69,622
	144,965	131,92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66,155	152,508
	311,120	284,436

12. 承擔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已簽約但未作出撥備	842	1,825
已授權但未簽約	—	420
	<u>842</u>	<u>2,245</u>

13. 或然負債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票據貼現	—	6,79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欣然公布，本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港幣1億8千7百萬元，去年為港幣1億7千1百萬元。營業額由去年港幣14億1千4百萬元（經重列），增加至本年度港幣16億1千8百萬元。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28元（二零零五年：港幣0.025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派息（包括已派發及建議派發）合共港幣0.538元（二零零五年：港幣0.035元），包括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5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股東應佔溢利及股息（包括已派發及建議派發）等對比數字如下：—

	營業額 (港幣百萬元)	盈利 (港幣百萬元)	股息 (港幣)	特別股息 (港幣)
二零零三／零四年度	#1,210	83	0.020	—
二零零四／零五年度	#1,414	171	0.035	—
二零零五／零六年度	1,618	187	0.038	0.500

為與二零零五／零六年度的披露一致，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已從營業額重分類至其他收益。

手錶零售業務

集團以「時間廊」及「MOMENTS」等商標經營手錶零售業務。該項業務本年度營業額較去年增長11%。除稅前盈利為港幣2千3百萬元，去年為港幣7千8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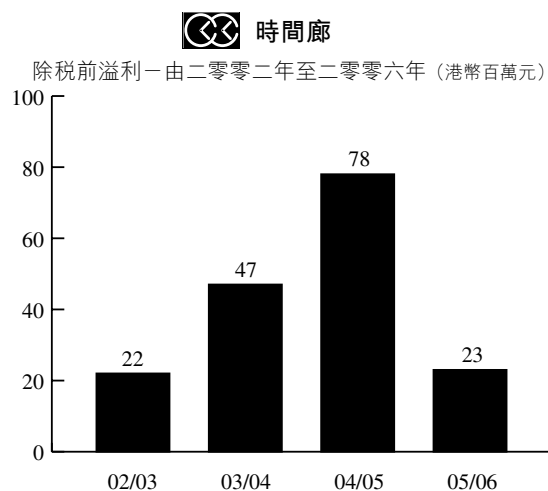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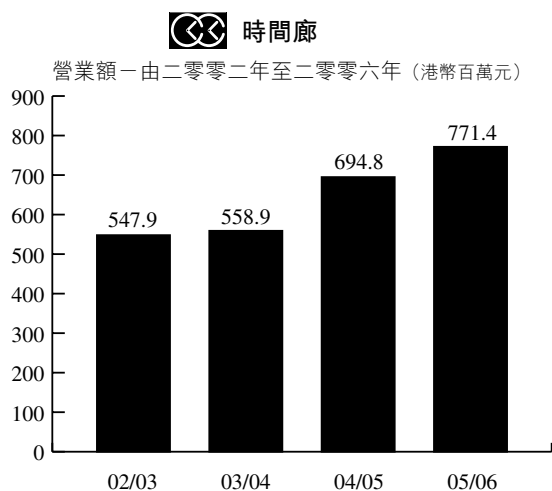
儘管營業額有所增長，以下幾個因素，導致盈利倒退：香港店舖租金上升；消費意慾受油價高企打擊（尤以東南亞國家為甚）；發展國內業務所支付的開辦費用，相對較其他國家高昂；以及建立「司馬」手錶品牌的龐大廣告費用。

此外，由於台灣零售市場隨政治氣候而反覆，導致經營困難。集團因此於年內結束當地的零售業務，轉以批發形式經營。集團就此提撥數額，以支付有關費用。連同台灣零售業務本年度的經營虧損，全年合計，集團手錶零售業務的盈利因此而減少港幣9百萬元。

以上所有因素（有關台灣的屬一次性）皆導致盈利倒退，尤以首六個月影響較大。惟下半年的業績有顯著改善，錄得盈利港幣2千6百萬元。預期來年的盈利增長將會重納正軌，營業額將有雙位數字的增長。

集團將繼續於各經營中的國家拓展手錶零售業務，並計劃於中國大陸開設更多的「時間廊」獨立店舖，籍此加強「時間廊」商標於中國內地的品牌形象。除經營中的廣東省及上海業務外，年內集團將於北京開設分店。集團已於中國大陸開設17間店舖，以及71個「時間廊」及自家品牌專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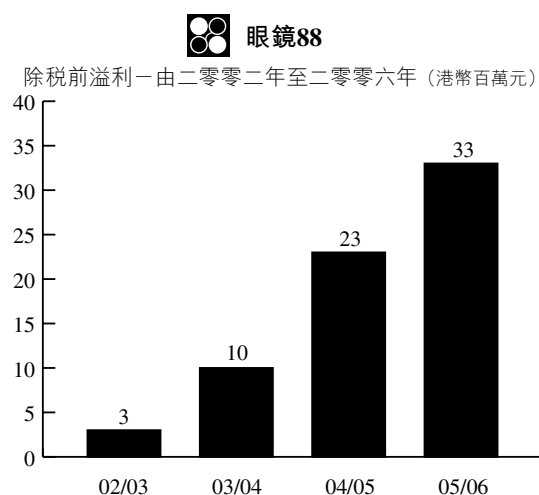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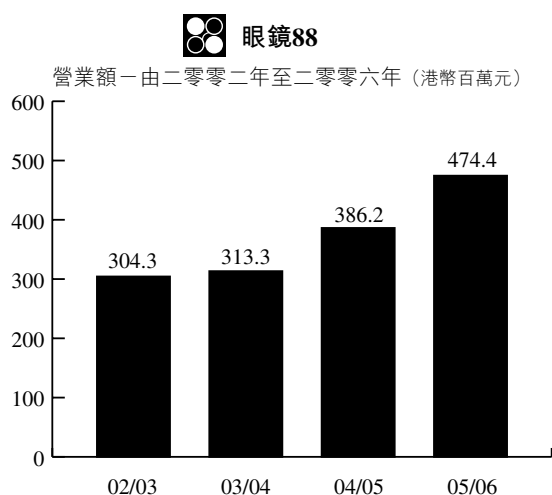
中國大陸市場龐大，中產消費群迅速增長。而「時間廊」及集團手錶品牌（「司馬」及「鐵達時」）以中價貨品為主，符合國內的市場需要。集團為建立及鞏固其商標品牌作出重大投資，預計有關投資可於未來數年內得到回報。集團相信，大陸市場乃將來提供盈利貢獻的主要地方。



眼鏡零售業務

集團以「眼鏡88」、「IZE」及「INSIGHT」經營眼鏡零售業務。該項業務本年度表現強勁，營業額錄得23%增長。除稅前盈利由去年港幣2千3百萬元，大幅增加44%至本年度港幣3千3百萬元。由於各地的市場佔有率持續增長，而開設「IZE」及「INSIGHT」等高級店舖，有助吸納不同類形顧客，所以本年度的業績錄得理想升幅。

除香港及澳門業務增長強勁外，集團於泰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等地方的營運亦漸趨成熟，並且提供盈利貢獻。中國華南業務雖未有盈利，但亦有相當滿意的進展。集團將繼續於各經營中的國家拓展眼鏡業務，預計來年眼鏡零售業務的營業額及盈利均有滿意增長。



手錶裝配、批發及出口業務

集團的手錶裝配、批發及出口業務錄得港幣3百萬元虧損。

「adidas」的手錶特許經營協議已於二零零五年年底終止。集團隨即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底前宣布結束英國附屬公司的全部業務。集團相信當上述協議終止後，繼續依賴該全資附屬公司經營，將不能取得任何市場優勢。英國附屬公司全年經營虧損及結業所需撥備（非經常性）合共港幣1千2百萬元。

瑞士「UNIVERSAL GENEVE」（高檔手錶品牌）重新於市場推出「UG 100 MICROTOR」機芯（此乃「UG 66 MICROTOR」的改良版。「UG 66 MICROTOR」於一九六零年面世，乃當時世上最薄的自動機芯。）以「MICROTOR」機芯設計的手錶系列於 Basel World 2006 錶展中展出，反應良好。本年度的業績，已將各項有關「MICROTOR」機芯的研發及開辦費用入賬，「UNIVERSAL GENEVE」全年錄得虧損港幣1千2百萬元。

由於業務改組，集團的出口及貿易業務只錄得微利。集團的特許經營品牌「EVERLAST」，市場拓展理想。集團並計劃來年簽訂多份特許經營協議書，引進更多品牌。

通城集團（「通城」－「精工錶」品牌鐘錶獨家分銷商，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被集團收購）乃批發及出口業務的盈利主要來源。集團收購「通城」後首六個月的業績表現符合預期。預計來年由於營業額上升以及可以將全年業績入賬，通城業務所提供的盈利貢獻將更勝今年。

投資控股

集團於年內以招股價買入新宇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新宇」）3%股權。新宇乃一家於中國大陸經營高檔品牌手錶的零售及分銷商。持有該股份獲利港幣5千1百萬元，已於本財政年度入賬。集團將尋求與「新宇」合作的機會，作為發展國內業務的部分計劃。

出售寶光商業中心予集團大股東的交易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底前完成，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50元亦已經派發。物業售出，乃符合集團的商業策略。

商業策略

年內，集團經歷重大公司架構重組，整合旗下業務，籍此鞏固集團的市場優勢。是次重組符合集團既定策略，乃集中發展手錶及眼鏡業務。

-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收購通城集團於香港、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的「精工錶」品牌獨家代理業務。
-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結束「小河馬」小童及嬰兒服裝業務。
-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出售寶光商業中心予集團的大股東。
- 結束台灣「時間廊」零售業務，轉以批發形式經營，並歸納於「通城」旗下。
- 結束英國一間經營批發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所有營運，並與當地的一個分銷商簽定合作協議。

集團相信上述架構重組及業務整合，為集團的長遠發展奠定良好基礎。

財務

集團於結算日的銀行借貸為港幣3億2千2百萬元（二零零五年：港幣4億9千5百萬元）。其中港幣2億8千6百萬元（二零零五年：港幣2億1千6百萬元）的貸款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集團於結算日的借貸比率為0.50（二零零五年：0.51）。該項比率是根據集團銀行借貸及股東資金港幣6億4千8百萬元（二零零五年：港幣9億6千3百萬元）計算。

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中約10%（二零零五年：3%）以外幣結算。而集團的銀行借貸，均依據銀行最優惠利率或短期銀行同業拆息的浮動息率計算。

集團不參與純投機的衍生工具交易。

集團資本結構

集團的資本結構於年內並無轉變。

本年內本集團架構變動

期內，本集團以總代價約港幣5千5百30萬港元收購Thong Sia Company (Singapore) Pty Limited、通城鐘錶有限公司及Thong Sia Sdn Bhd的100%、96%及94.4%股權。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致股東的通函。由於收購該三間公司已在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完成，因此該等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損益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與負債已計入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的財務報表。

於本年度並無其他重大收購。

僱員數目、酬金、獎金及僱員培訓計劃

集團以其經營國家的人力資源市場為準則，釐定給予當地僱員的報酬，並定時進行檢討。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共有2,451位（二零零五年：2,259位）僱員。

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部分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總值約港幣1千4百萬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5千6百萬元）、投資物業總值約港幣3千3百萬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7億1千1百萬元）及租賃土地總值約港幣1億零1百萬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億零9百萬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信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星期五）至二零零六年九月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前，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四）派付。

上市證券的購買、出售或贖回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以下偏差外，本公司均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守則規定」）：

守則規定第A.4.2條

根據守則規定第A.4.2條，所有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每隔三年最少輪席告退一次。然而，並非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嚴格遵照守則規定第A.4.2條告退，而是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告退。公司細則第110(A)條規定除主席，副主席或行政總裁外，自上次獲選起計任期最長的本公司三分一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

守則規定第B.1.1條

根據守則規定第B.1.1條，發行人應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清晰制訂該委員會的具體職權範圍。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日成立薪酬委員會，黃創增先生（本公司副主席）、鄭耀忠先生、胡春生先生及胡志文博士（均為本公司獨立非行政董事）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守則規定第B.1.3條

守則規定載有有關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容。本公司已採納守則規定第B.1.3條所載的職權範圍，惟不包括有關檢討及釐定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福利的部份。由於行政董事較適合評估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本公司相信釐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福利應由行政董事負責。

守則規定第E.1.2條

根據守則規定第E.1.2條首部份，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由於董事會主席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六日並非身在香港，故未能出席該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權責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鄺耀忠先生、胡春生先生及胡志文博士（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委任）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審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舉行會議，於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立後，曾先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及四月二十四日舉行兩次會議，以釐定若干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當中包括花紅計劃。

於聯交所網頁披露資料

載有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所規定全部資料的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詳盡業績公佈，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頁 (<http://www.hkex.com.hk>)刊登。

代董事會
黃創增
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

公司董事（截至本報告日期）：

行政董事：

黃創保（主席）、Chumphol Kanjanapas（又名黃創增）（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朱繼華、李樹中及劉德杯

非行政董事：

黃創江、鄺耀忠（獨立）、胡春生（獨立）及胡志文（獨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